

淡江大學榮譽學程學分認定申請表

申請學生填寫	系組	學系		組	學號				
	年班	年級		班	姓名				
	聯絡電話	(H) (手機)			申請日期		年 月 日		
	申請認定科目						學系審核認定		
	榮譽學程 課程類別	修課 學年 學期	科目名稱	科目 代號	群 別	學 分	成績	學分認定	學系審核
	通識教育課程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心課程必修 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	通識教育課程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心課程必修 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	通識教育課程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核心課程必修 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	進階專業課程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系選修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	進階專業課程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系選修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
進階專業課程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系選修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
進階專業課程	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系選修學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
學系 簽章	助 理			系主任					
教務處 簽核欄	承辦人								
	複 核								
	註冊組組長								

備註：

- 1、凡修習榮譽學程之學生，其於本學程內已修習且成績及格之科目，均可計入畢業學分，無須另行申請。進階專業課程可申請承認為就讀學系之系選修學分；「通識教育課程」可申請承認為該學門之必修學分。
- 2、本申請表請送至教務處註冊組（A210 室）辦理，審核結果影本將送各系，申請同學請至各系領取。

表單編號：ATRX-Q03-001-FM064-02